

國立臺灣大學教職員工文康活動推行委員會		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	
		編 號：	
借用單位 或系所	負責人		
	電 話		
活動內容			
借用地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開放空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開放空間+音響設備(麥克風)	使用日期	年 月 日 (星期)
		使用人數	約 人
借用時段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1 週一至週五 09:00~12:00	借用費	元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2 週一至週五 12:00~14:00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3 週一至週五 14:00~17:00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4 週六 09:00~12:00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5 週日 09:00~12:00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1 週一至週五 17:00~21:30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2 週六 13:00~17:00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3 週六 17:30~21:30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4 週日 13:00~17:00			
注意事項	申請借用本活動場地經核准後同意遵守下列事項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悉依國立臺灣大學教職員工活動中心管理辦法及其實施細則辦理。 2. 活動期間，借用單位應負責活動及人員的安全，如有事故發生，本校不負連帶責任。活動中嚴禁使用明火、喝酒、推銷或販賣商品等行為。 3. 各單位核章後之申請書及企劃書請交文康會幹事開立繳費單。 4. 為顧及安全，活動人數限制在100人以內。 5. 持繳費單至本校出納組繳納相關借用費，並持單據及證件交換門禁鑰匙。 6. 活動結束桌椅請務必恢復原位。 		
文康會網址ntufastea@ntu.edu.tw 電話:3366-2981 辦公室:心輔中心2樓退聯會			

本中心收費標準(元)

	各分會使用		各單位使用	
	每一時段(A)	每一時段(B)	每一時段(A)	每一時段(B)
開放空間	750	1,300	1,800	2,800
開放空間及音響設備	1,050	1,650	2,200	3,200